

中國醫藥大學 函

地址：臺中市北屯區經貿路一段100號
聯絡人：黃漢忠
聯絡電話：(04)22052121轉11941
電子信箱：honcwong@mail.cm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軍高雄總醫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明倫字第114000316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4000316501.pdf)

主旨：本校研究倫理中心謹訂於114年04月10日舉辦「人類研究保護計畫研究人員訓練課程」，請惠允公告，並鼓勵貴機構同仁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課程採用Cisco WebEx軟體進行同步線上授課。
- 二、課程資訊：
 - (一)課程日期：114年04月10日(週四)。
 - (二)課程時間：下午13:55~16:00。
 - (三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edu.cmuhctc.tw/activity-page/1749>
 - (四)參加對象：大專院校、醫療及研究機構教師、研究人才及關心研究倫理議題之社會人士。
 - (五)課程報名費用：420元。
 - (六)檢附「人類研究保護計畫研究人員訓練課程」課程表一份。
 - (七)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公告於報名網站。

(八)聯絡人：曹弘威專案經理，電話：(04)

22052121#11942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大千綜合醫院、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台中仁愛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、亞洲大學附屬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、國軍左營總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員林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兒童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、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

副本：

電 2025/03/12 文
交 11:58:12 換 章

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

2025 年人類研究保護計畫研究人員訓練課程

- 一、課程目的：為加強研究人員對本院人類研究保護計畫(HRPP)政策、程序及利益衝突之認識，提升保護受試者之能力。
- 二、課程時間：114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13:55~16:00
- 三、課程地點：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線上同步教學
- 四、訓練對象：大專院校及醫療研究機構教師、研究人才及關心研究倫理議題之社會人士
- 五、主辦單位：中國醫藥大學暨附設醫院研究倫理委員會、研究倫理中心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受試者保護中心、臨床試驗中心、醫學研究部、教學部
- 六、報名方式：
- 七、學分認證：GCP 學分 2 小時
- 八、議程：

時間	流程／講題	主持人／主講人
13:55~14:00	開訓致詞	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張坤正副院長
14:00~15:40	人類研究保護計畫研究人員訓練課程	主持人：張坤正副院長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內科系副院長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受試者保護中心主任 主講人：黃漢忠博士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專案助理教授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受試者保護中心執行秘書
15:40~16:00	Q & A	

（會議籌備單位保留更改會議內容之權益）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1. 此為所有執行「人體研究」同仁之必修課程（包含人體研究之計畫主持人、協同主持人、研究護理師、研究助理、臨床試驗藥師及相關研究人員）。
2. 符合「參與課程時間超過 100 分鐘」，予以核發 2 小時 GCP 訓練證明。
3. 請參與學員務必以「報名之中文姓名及 Email」加入會議以核對出席紀錄。
4. 未報名者自行加入會議將不予核發相關訓練證明。
5. 課後七個二作日內將核發 GCP 電子證書，如未收到請主動來信查詢。
6. 證書僅核發一次，請學員自行下載並妥善保存。
7. 如學員因任何個人因素欲申請證書補發，例：逾期下載證書、修改學員姓名、證書遺失...等，將依規定酌收證書補發費用。

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

2025 年人類研究保護計畫研究人員訓練課程

8. 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、變更、活動解釋及取消本活動之權利，若有相關異動將公告於此網站。
9. 承辦人：曹弘威專案經理/ 04-2205-2121 ext.11942/ 029501@tool.caaumed.org.tw

S22XXXXXXXXX70
Co+UJQ==
2025/03/13 14:07